
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臺中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財管字第1140408209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暫停本市北區文正段28-67地號市有非公用土地設定地上權案招標事宜。

依據：旨揭土地設定地上權案投標須知10.3.3規定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為配合本案土地地上物拆除工程完工時程及研議契約(草約)修改事宜，停止辦理招標作業。
- 二、本案公告前送達本府財政局之投標文件，另案通知投標人依限領回；嗣後視前揭拆除及研議結果，重新辦理招商。

市長 盧秀燕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局長決行